

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教务处文件

宿高师教发〔2022〕 5 号

关于组织 2021—2022 学年度第二学期公开课申报的通知

各系：

为了提高教师开设公开课的质量和学校学期教学工作整体安排，结合《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校级公开课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宿高师教[2019]48 号）精神，现组织 2021—2022 学年度第二学期校级公开课申报工作，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所有承担本学期课务的教师自愿申报校级公开课的基础上，各系根据名额分配比例（见附件1）择优推荐开课名单；

二、开课教师需要填写校级公开申请表（见附件2），明确开课理由、内容和时间（3月20日-5月20日）安排；申请时提供公开课教学设计和教案。

三、教师申报的公开课一经审核通过，开课教师需在教研室（组）内试上或以说课形式介绍公开课，进行组内打磨。

四、公开课要有示范性，要体现学生为中心、课证融合等理念，融入课程思政内容，运用信息化教学手段。

五、3月 15 日前各教研室（组）完成本室教师各类公开课的申报，3月18日前各系审定汇总后报教务处；3月 20日前教务处统一编排学期校级公开课安排表，并公告全校。

六、近五年新进的教师每学期由各系组织上一次汇报课。

附件：名额分配表、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教师公开课申请表



附件1:

宿迁高师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公开课名额分配

系部	学前一系	艺术系	体育系/ 综高部	学前三系	旅游管理系	合计
名额	7	2	2	3	1	15

附件2:

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教师公开课开设申请表

申报时间: 年 月 日

教师基本情况	姓名		职称	
	所在系		学历/学位	
个人已经开设过的公开课情况				
拟开设公开课的课程基本情况	课程名称			
	开课主题			
	授课对象 (专业、班级、人数)			
	授课时间			
	授课地点			
教学内容简介	(100-200 字) 个人签名: _____ 年 月 日			
公开课 审批情况	教研室意见: 主任签字: 年 月 日	系意见: 推荐系 (盖章) 年 月 日	教务处意见: 教务处 (盖章) 年 月 日	

填写说明:

1. 本表“审批”栏之前由申报人或申报单位填写; “审批”栏由执行部门填写; 本表一式三份, 一份个人留存, 一份系存档, 一份教务处备案。
2. 个人已经开设过的公开课情况: 包括课程名称、开设时间等。